

本版责任编辑:崔爽  
电话:(010)67101255  
传真:(010)67119475  
邮箱:dfcb@vip.sina.com

# 聚焦“十三五”开局 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 强化担当 补齐短板

# 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方敏,女,汉族,1962年出生,浙江湖州人,1983年参加工作,中央党校经济管理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省环保局污控处处长、建设项目管理处处长、人事处处长,浙江省环保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主持工作),2015年12月任浙江省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

对话人: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党组书记、厅长方敏

问:前不久召开的中共浙江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聚焦补齐短板,对浙江省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作为全省环保系统的当家人,您对此是如何认识的?

方敏:浙江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紧紧围绕中央要求和浙江实际,对浙江省补齐短板工作作出了全面部署。省委书记夏宝龙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浙江省委关于补齐短板的若干意见》,深刻阐述了补齐短板的重大意义、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把生态环境短板作为全省要着重补齐的“六块短板”之一,强调“绝不把违法建筑、污泥浊水和脏乱差环境带人全面小康”。

也许大家会有疑问:浙江省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论的发源地,自2003年开展生态省建设以来,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环保工作和生态文明建设一直走在全国前列;特别是2013年省委、省政府提出“五水共治”以来,形成了环境综合整治的空前声势,环境质量加快改善,成效显著。生态环境应该是浙江的一块“长板”,为什么还要当作“短板”呢?

这是因为环境保护是一场持久战。虽然我们的环保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与省委、省政府战略目标相比还是阶段性的,我们没有理由由小胜即欢、小进即安,而是要主动拉高标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环境获得感。同时,生态环境是“易碎品”,污染源易治理难,稍不注意,就会反弹。这是一场输不起的战争。我们对环境整治的艰巨性、复杂性、艰苦性、反复性始终保持清醒的认识,坚定不移地沿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路子走下去,不获全胜决不收兵。

总之,我们将把查补生态环境短板与学习领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密结合起来,既回答好“小康全面不全面,生态环境质量是关键”的大课题,又肩负好“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的新使命;与全面贯彻落实省委书记夏宝龙关于生态环保特别是环境监管执法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既打好环境综合整治的组合拳,又管好治理成果不反弹;与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既创造环保工作的新业绩,又树立党员干部队伍的新形象。

问:就当前看,浙江省环境保护的“短板”表现在哪些方面?

方敏:今年以来,浙江省环保系统对照省委指出的“相对于人民群众的愿望要求,优良生态环境供给不足仍然是一块突出短板,同我们整治力度和气势相比,长效机制不完善也是一块短板”,几上几下查找短板,着力找准问题,挖深根源。

我们认为,最主要的矛盾是环境质量离高水平全面小康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差距。虽然浙江省环境质量改善情况在全国总体居前,但相对于现状,进一步改善的压力更大;公众的切身感受与环境质量的评价结果也有待进一步契合。全省还有一定比例的劣V类水质断面,个别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超标;受长江来水影响,近岸海域污染较重。秋冬季污染天气发生频率较高,臭氧污染问题日益显现。

最突出的瓶颈是环境监管执法还不到位。虽然浙江省环境执法力度持续加大,执行新环保法的力度特别是移送公安追究刑事责任的案件数居全国领先,但个案处罚力度偏小。而且,发现问题不及时,执法失明、一罚了之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企业环境违法行为仍较为普遍,污染反弹时有发生,环境治理长效机制尚未健全。

最潜在的威胁是环境风险防范能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布局,确立了新形势下党和国家工作的战略目标和战略举措,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了理论指导和实践指南。

小康全面不全面,生态环境质量是关键。“十三五”开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倒计时。浙江省委、省政府提出,要胸怀“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的使命,着力抓落实、求实效,确保浙江以“标杆”的姿态进入全面小康。如何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绘制完成浙江生态省蓝图,树立生态环境的标杆?浙江省环保厅党组书记、厅长方敏对这些问题进行了回应。

问:今后在加强治气工作、改善空气质量方面,浙江省有什么具体举措?

方敏:今年下半年有一系列国际重大会议活动在浙江省举办。对此,省环保系统将抓住契机,强力推进能源结构调整、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业污染治理、产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城市扬尘和烟尘整治、农村废气污染控制以及港口船舶污染防治“6+1”行动,全面提高大气污染防治水平,推动PM<sub>2.5</sub>浓度持续下降,优良天数比例持续增加。

一是突出区域环境质量保障。举全省之力,提高区域大气环境治理能力,确保交出满意答卷。

二是突出治理重点。聚焦PM<sub>2.5</sub>、O<sub>3</sub>污染,强化重点领域重点项目攻坚。全面淘汰黄标车,严格机动车环保准入,提前实施机动车国V排放标准。强化工业废气治理。全面推进13个重点行业VOCs整治;推进火电、热电行业超低排放技术改造,推进钢铁、水泥、玻璃和工业锅炉等重点行业领域废气清洁排放改造。推进港口船舶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治理,开展宁波—舟山港船舶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区建设。加强城乡扬尘控制,严格餐饮油烟、施工和道路扬尘监管,深入推进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三是突出源头管控。严控重污染项目,全面禁批20蒸吨/小时以下的高污染燃料锅炉及直接燃用非压缩型生物质锅炉;禁燃区全面禁批原(散)煤销售点和使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全力淘汰落后产能,2017年全省县以上城市建成区全面完成大气重污染企业关停或搬迁工作。加快调整能源结构,今年确保淘汰燃煤小锅炉1万台。

四是突出基础保障。加快制定城市大气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完善空气质量预警制度。加强科技支撑,构建大气污染源清单数据库和网格化平台,推进重点城市大气污染源解析,进一步完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监控、环境空气自动监测布点密度和项目种类。

问:最近国家发布了“土十条”,下一步在治土方面浙江将如何展开行动?

方敏:治土也是浙江省一直关注的工作。国家发布的“土十条”,为浙江省全面布局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提供了行动指南。省环保系统将在近年来的工作基础上,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加大治理力度,提高治理能力。

一是抓《浙江省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编制。计划编制要突出保障农产品安全和人居环境安全,突出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全面制定浙江省治土的路径图和作战图。抓好台州市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让典型引路。

二是抓危废全过程监管。开展危险废物“存量清零”行动,到2018年,全省11个设区市分别形成危废“焚烧、填埋、物化”三位一体的处置能力,实现“日产日消”。今年,要新增危废年处置能力7万吨。全面构建以“互联网+”为核心的信息化监控体系。今年,11个设市市的危废信息化监控平台要投入运行,实现省联网,到2018年实现省控以上危废重点企业联网监控全覆盖。同时,加强对危废乱倾倒、乱处置行为的执法监管。

三是抓重污染企业整治。推动“涉重”企业专业化、园区产业集聚发展,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加强长兴县、平阳县等重点防控区综合治理示范,消除突出的重金属污染隐患。加强对重金属企业周边环境敏感点的环境质量监测。

四是抓土壤污染排查监控。加强重污染行业关停搬迁企业原址场地污染排查。今年要完成531处疑似污染场地排查,完善省级污染场地清单数据库,掌握全省疑似污染场地情况并实现动态更新。强化疑似污染场地开发利用监督管理,建立风险评估和分级管控制度,落实

企业关停搬迁污染防治要求。

问:针对长效治理机制尚不完善的现状,浙江将采取什么措施?

方敏:要建立健全与当前强大的整治力度和气势相匹配的环保工作长效机制,做到以严格的法治和严密的制度来深化环境治理、保障环保成果。环境治理永远在路上,严格执法一刻也不能放松。眼下,最关键的还是加强监管执法。

第一,持续保持执法高压态势。把监管执法作为当务之急,建立环境监管分片包干机制,签订执法责任状,层层传导压力,形成工作合力。当前,全省环保系统正以浙江省百日环保执法专项行动为龙头,对污水处理厂、畜禽养殖场、工业园区以及长期存在的区域性污染问题,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治,从严从快从重打击环境违法。自4月25日开展百日行动以来,全省各级环保部门共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4891件,移送公安案件268件,立案数和移送公安案件数同比分别增长了162%和59%,并连续曝光了8批共87个环境违法典型案例,有效震慑了环境违法现象。下一步,我们将把这个态势延续下去,坚持零容忍,做到不查不放过、不查清不放过、不处理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真正打出环境执法最严省份的气势。

第二,建立快速发现高效查处机制。一是拓展违法线索发现渠道。充分运用“12369”热线和环保政务网、微信、微博等平台,畅通公众监督投诉渠道,更快更广泛地掌握问题线索。二是压实网格化监管机制。把网格化环境监管细化延伸到村、社区一级,促进网格化监管与河长制条块衔接,增强监管未梢的灵敏度和执行力。三是推行以随机抽查为主的日常检查制度,实现高频度、高密度督企。四是完善部门联动机制。在加强公检法联动执法的同时,推动分领域分行业监管到位。五是强化后督察机制。对案件进行销号管理,严格督查督办,确保整改落实不反弹。

第三,切实推进环保责任追究,层层传导压力,形成责任链条。一是加大综合惩处力度。对于查实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一律依法顶格处罚,更多运用查封扣押、限产停产、行政拘留等手段;对于涉嫌环境违法犯罪的,一律移送公安机关;对于拒不执行的,一律依法采取断水断电等强制措施。将环境违法严重的企业列入信用“黑名单”,让失信企业一次违法、处处受限。二是实施“一案双查”。既追究企业主体责任,也追究领导干部失职责任,充分行使好处分建议权。同时,积极实施环保督察,对工作不力、监管执法不到位的,加大公开通报、挂牌督办、行政约谈、环保限力度。

第四,不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努力强化制度和装备支撑,建立健全各类现场执法规程,加强移动执法系统、环保行政处罚电子平台等信息手段的运用。同时,着力提高人员素质,全面营造学技能、重实战、严作风的氛围,推进依法行政、准确履职。

我们将坚持法治和改革“两轮”驱动,以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为牵引,强化环保制度供给。要围绕新环保法,加强相关地方性立法。要加快建立环境保护督察制度,三年内实现省对市督察全覆盖;制定《浙江省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实施细则(试行)》,提高环保追责的刚性和操作性;积极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和“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试点;同时,按照国家部署,推进省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改革、排污许可证改革、环评机构脱钩改制等工作。

## 建设美丽中国 浙江先行先试

◆晏利扬

在第六个“6·30”浙江生态日即将到来之际,记者从浙江省委、省政府“美丽浙江”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该办已完成“811”

美丽浙江建设行动方案(送审稿))的起草并报送省委、省政府办公厅。该《方案》正式出台后,将成为今后五年“美丽浙江”建设行动的指南。

### 绿色浙江 生态浙江 美丽浙江 绿色发展理念在之江大地升华

浙江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科学论断的发源地。

早在2002年,浙江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就提出建设绿色浙江目标。2003年,浙江省委、省政府作出建设生态省的决定。2010年,浙江省委作出《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提出要把浙江省建设成为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2012年,浙江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省第十二次二中全会提出“深化生态省建设,加快建设美丽浙江”的战略目标……从“绿色浙江”到“生态浙江”,再到“美丽浙江”,10余年的生态战略坚持换来了浙江绿色发展的全国领先,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化为生动的现实。

### 部省合作 开拓创新 携手共建美丽中国示范区

2016年4月,环境保护部和浙江省相关领导在杭州桐庐县签署了《关于共建美丽中国示范区的合作协议》。浙江成为全国首个开展部省共建美丽中国示范区的省份。

根据协议,今后5年,浙江省政府与环境保护部将加强合作,共同推进浙江省在生态环境空间管控、推动产业绿色转型、环境污染综合治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环保监测执法监管、环保体制机制创新、生态文明宣传教育等方面先行先试,不断提高环境管理的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积极探索具有浙江特色的美丽中国建设新理念、新路径、新举措。

### 实现“绿、富、美”有机统一 “811”行动描绘生态文明蓝图

“制定实施‘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到2020年形成比较完善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基本建成生态省,成为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和美丽中国先行区。在今年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浙江把“建设美丽浙江”列入了“十三五”六大任务之一。

从2004年起,浙江省委、省政府相继部署实施四轮“811”生态环保专项行动。作为生态省建设的基础性、标志性工程,首轮“811”生态环保三年行动突出8大水系和11个设市区的11个环保重点监管区的治理,遏制了环境恶化的趋势。2008年,第二轮“811”三年环境保护新三年行动全面启动,基本解决了突出存在的环境污染问题。2011年,时长五年的“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启动,推动全省生态文明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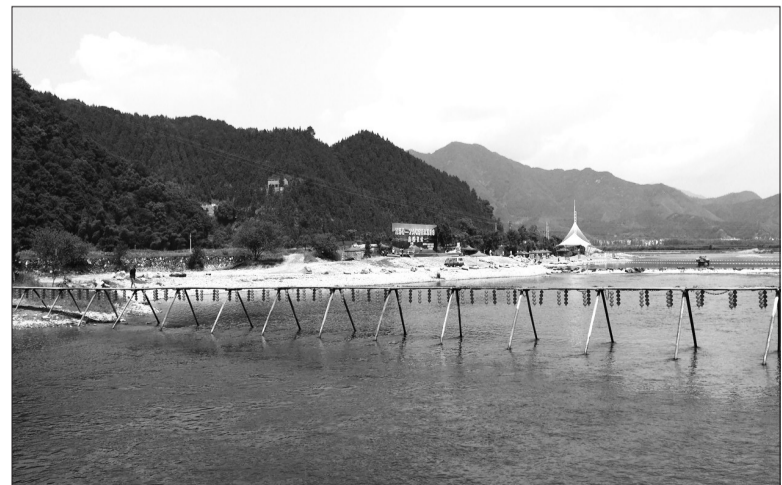
据了解,双方合作内容主要为7个方面:一是共同推进浙江改善环境质量构建环境污染综合治理体系;二是共同推进浙江加强生态空间管控;三是共同推进浙江产业绿色转型;四是共同推进浙江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五是共同推进浙江提升环保执法监管水平;六是共同推进浙江完善环保体制机制;七是共同推进浙江生态人文建设。

通过双方共同努力,到2020年,将推动浙江省在全面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上更进一步、更快一步,把浙江省建设成为生态经济发达、生态环境优良、生态文化繁荣、体制机制完备的美丽中国示范区,继续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为全国其他省(区、市)提供经验和借鉴。

设走在全国前列。

去年以来,浙江省委、省政府又谋划开展第四轮即“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

根据《“811”美丽浙江建设行动方案(送审稿)》制订的目标,到2020年,浙江省将通过绿色经济、节能减排、“五水共治”、大气污染防治、土壤防治、“三改一拆”、美丽乡村、生态屏障、灾害防控、生态人文、制度创新等11项行动,到2020年全面实现绿色经济、环境质量、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生态保护、防灾减灾、生态人文、制度创新8个方面相关目标,初步形成比较完善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形成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生态文明建设主要指标和各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人民生活更加安居和谐,基本建成生态省,成为全国生态文明示范区和美丽中国先行区。



山水灵秀境,诗画钱江源。浙江省开化县地处钱塘江源头,长期以来,开化县都把保护绿水青山、建设浙江生态屏障当作神圣使命。近年来,开化县提出将打造以经济生态化、县城景区化、景区公园化为基本特征的国家东部公园,积极探索一条科学有效保护与合理有序开发共赢的县域经济社会转型升级新路子。